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foe 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  
**可孚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茲載列可孚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可孚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張敏

香港，2026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張敏先生、張志明先生、薛小橋先生及賀邦傑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寧華波先生、沈楠女士及周榕先生。

##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8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1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9月11日（股权登记日）15:00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请参见公司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股东会相关通知；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5)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一段426号高桥大健康医药城8楼812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变更回购 A 股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拟聘任 202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2. 披露情况：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有关公告。

3. 议案 2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4. 公司将对上述议案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一）A 股股东

#### 1.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

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三）、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电子邮件在2026年9月17日17:30前发送到公司电子邮箱（investor@cofoe.com）；传真或信函在2026年9月17日17:30前传真或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一段426号高桥大健康医药城8楼，邮编：410000（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年9月18日13:30-14:30。

3. 登记地点：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一段426号高桥大健康医药城8楼。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 联系方式

电话：0731-85506600

传真：0731-85506600

联系人：薛小桥、谭鲜明

（二）H股股东

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发布的股东会相关通知。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087”，投票简称为“可孚投票”。

2. 填写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9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6年9月1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股东参会登记表

|            |           |
|------------|-----------|
| 股东名称：      | 证件号码：     |
| 股东账号：      | 持股数量（股）：  |
| 是否委托代理人出席： |           |
| 代理人姓名：     |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 联系地址：      | 邮编：       |

附件三：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做出明确投票指引，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变更回购 A 股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拟聘任 202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注：

1. 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划“√”，多划或不划视为弃权；
2. 委托人为法人的，须加盖单位公章；
3.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